

蘇軾

少年叢書

無錫孫毓修編

蘇

軾

商務印書館發行

少年叢書

蘇軾目錄

第一章

總論

第二章

科第

第三章

與王安石之關係

第四章

治郡之政績

第五章

文字獄

第六章

黃州

第七章

宣仁之知遇

第八章

元祐之黨爭

第九章

海南之謫

第十章

黨碑及黨爭

第十一章

家學及蘇門諸子

少年叢書
蘇軾

第一章

總論

嘗游四川之眉縣。峨眉掛於前象耳。鎮於後山不高而秀。水不深而清。觀突蟆頤灘穿龍爪。介峨峨之間爲江山秀氣所聚。是宋蘇文忠之故里也。

世逾五百。流風已往。猶令人低徊流連。不能去云。



自唐以來。言文章者。必曰韓蘇。韓公文起八代之衰。

東坡潮州韓文公廟碑中語

得文忠之

言而愈彰。或謂韓公之文。因文見道。文忠之文。往往尙縱橫。雜佛老。不如韓公之非先王之言不言。不知此正見文忠之文。氣盛言宣。汪洋閎肆。廣納百氏。而其要歸。則亦正道明誼而已矣。

文忠之學。得之其父洵。

洵稱老蘇

洵得之廬陵歐陽氏。文忠蓋其再傳弟子也。初好

賈誼陸贄書。

賈誼有新書十卷。陸贄有奏議十卷。

論古今治亂。不爲空言。旣而讀莊子。喟然太息。

曰。吾昔有見於中。口未能言。今見莊子。得吾心矣。乃出中庸論其言微妙。

皆古人所未喻。嘗自謂「作文如行雲流水。初無定質。但當行於所當行。止於

所不可不止。雖喜笑。怒罵之辭。皆可書而誦之。」又曰。某生平無快意事。惟

作文章。意之所到。則筆力曲折。無不盡意。自謂世間樂事。無踰此矣。」

所作文章。渾涵光芒。雄視百代。又通經學。老蘇公晚歲讀易。玩其爻象。得其剛

柔遠近。喜怒逆順之情。以視其辭。皆迎刃而解。作易傳未完。疾革。命文忠述其

志。文忠泣受命。卒以成書。後作論語說。時發孔氏之祕。最後居海南。作書傳。推

明上古之絕學。多先儒所未達。

士先器識而後文藝。則文忠之爲文忠。豈必以文字見長。當其爲童子時。讀石介慶歷聖德詩。詳見第二章蓋已有頡頏當世賢哲之意。弱冠父子兄弟至京師。一日而聲名赫然動於四方。旣而登上第。擢詞科。入掌書命。出典方州。必以愛君爲本。忠規讜論挺挺大節。羣臣無出其右。但爲小人忌惡擠排。不使安於朝廷之上。至於禍患之來。節義足以固其有守。夫受之於天。超出乎萬物之表。而充塞乎天地之間者。氣也。施之於事業。足以消阻金石形之於文章。足以羽翼元化。故置之朝廷之上。而不爲之喜斥之嶺海之表。而不爲之慍邁往之氣。折而不屈。此人中龍也。

文忠始終進德之敘。則由學問閱歷而得之。方嘉祐。宗仁治平。宗英年間。盛氣強熙寧。宗神以後。嬰禍觸患。靡所回撓。元祐。宗哲再出。益趨平實。片言隻辭。風動四方。迨紹聖。宗哲後。則消釋貫通。沈毅誠慤。又非中年比矣。平生大節。在於臨死生利害。而不可奪其厚於報知。己勇於疾非。類則歷熙豐紹聖之變。如一日而世之徒。

以文藝知文忠者末也。

批評

文忠所箸易書及論語說三書成。撫之曰。「今世要未能信。後有君子當知我矣。」朱子以易解與穎濱老子解及張無垢中庸解呂氏大學解並駁之。斥爲雜學。未免偏見。

墓誌及本傳皆載東坡集四十卷。後集二十卷。奏議十五卷。外制三卷。和陶詩四卷。今世所行七集本。比此多應詔集十卷。續集十二卷。和陶詩則在續集中。不別行。按宋時有南行集、坡梁集、錢塘集、超然集、黃樓集、眉山集、武功集、雪堂集、黃岡集、仇池集、毘陵集、蘭臺集、眞一集、岷精集、揆庭集、百斛明珠集、玉局集、海上老人集、東坡前集、後集、東坡備成集、類聚東坡集、東坡大全集、東坡遺編等名。均生前刊行。崇寧初年。奉詔毀板。詩文在宋時。註者甚多。今惟王十朋施宿郎曄之注存。餘皆亡矣。清朱從延查慎行翁方綱馮應榴王文誥俱有補注。

或以文忠爲禪學之宗。其實不然。集中議學校貢舉書。極斥士大夫主佛老之非。及與世不合。始與釋子往來。所謂桑榆暮景。憂患餘生。乃始學佛者也。文忠語

王漁洋詩云。慶歷文章宰相才。晚爲孟博亦堪哀。淋漓大筆千秋在。字字華嚴法界來。蓋以公文如萬斛水源。隨地湧出。如華嚴經之稱性而談。無所不有。無所不盡。法界事理。開遮湧現。無門庭。無牆壁。無差擇。世諦文字。固已蕩無纖塵。何自而窺其深淺。議其工拙乎。蓋公之學。深斥釋教之非。而公之文。又深得華嚴之妙也。

幼而好書。老而不倦。自言不及晉人。至唐之褚薛顏柳。髣髴近之。黃山谷評之云。「東坡簡札。字形溫潤。無一點俗氣。今世號能書者數家。雖規摹古人。自有長處。至於天然自工。筆圓而韻勝。所謂兼四子之有以易之。不與也。」北宋以蘇黃米蔡爲四大書家

所作竹木拳石皆有致。鄧公壽云。「眉山高名大節。照映今古。据德依仁。

之餘。遊心茲藝。所作墨竹。盡得與可之法。運思清拔。其英風勁氣來逼人。使人接應不暇。恐非與可所能拘制也。蘭陵胡世將家收所畫蟹。瑣屑毛介。曲隈芒縷。無不備具。量亦得從心不踰矩之道也。」

第二章

科第

蘇文忠公軾。字子瞻。一字和仲。又號東坡居士。按世於東坡稱號不一如髯仙

詩翰林若真學士喚取儋州秃髯翁趙德麟侯鯖錄我同所嗜萬里書之同時

與東坡往來詩又有呼爲子平者文與可詩云子平謂我同所嗜萬里書之同時

相寄注云瞻也世又稱長公。稱其弟轍或謂大蘇。或謂二蘇。按老蘇之子長景

墓誌黃山谷避暑李氏園有句云題詩未有驚人句會世家眉山宋仁宗景祐

三年丙子十二月十九日卯時。生於紗縠行私第。比長。修髯朗眉。背有黑子。若

星斗狀。七八歲。知讀書。入鄉校。奉道士張易簡爲師。

有自京師來者。以石守道慶歷聖德詩示鄉先生。文忠從旁竊窺。問「詩中所云之十一人。何人也。」先生曰「童子何用知之。」文忠曰「此天人也。耶。則。」



不敢知若亦人耳何爲其不可一先生奇之盡以相告且曰一韓范富歐此四人者人傑也一此長追憶此事常云一時雖未盡了則已私識數公矣」

文忠生十年父洵宦學四方母程氏親授以書問古今成敗輒能語其要母嘗讀東漢史至范滂傳慨然

太息。文忠問曰：「軾若爲滂，吾母亦許之否乎？」母曰：「汝能爲滂，吾顧不能。」

爲滂母耶？」

後漢書黨錮傳范滂字孟博少厲清節爲州里所服建寧二年大誅黨人滂臨刑其母就與之訣滂曰惟大人割不可忍之恩勿增

感戚母曰汝今得與李杜齊名死亦何恨既有令名復求壽考可兼得乎滂跪受教再拜而辭

文忠亦奮勵有當世志母喜曰

「吾有子矣。」及出仕，早得謗譽，晚罹黨禁，追念此言，能不感慨係之耶。

少與弟轍同師其父洵，兄弟間又互爲師友。轍每云：「子瞻讀書有與人言者，有不與人言者，與轍言之，而謂轍知之。」又曰：「撫我則兄，誨我則師。」六十年中，仕隱語默，憂患歡愉，兩人無不共喻，相關有如手足。嘗與家氏兄弟並從學於西社劉微之，理宗所謂「西社同門友」者也。

仁宗嘉祐二年，文忠年二十二，春赴禮部試，仁宗篤於求士，進士諸科一舉而獲選者至千三百餘人。士子習尙險怪奇澀之文，號太學體。時翰林學士歐陽修知貢舉，痛抑新體，梅聖俞與其事，得文忠刑賞忠厚之至論，以示修。修驚喜以爲異人，欲以冠多士，疑門下士曾鞏字子固南豐人所爲，因避嫌，抑寘第二。後以春秋對義居第一，及殿試，與弟轍中進士乙科。仁宗讀二人制策，退而喜曰：「朕

今日爲子孫得兩宰相矣。」

歐陽公謂文忠必名世且爲書抵聖俞曰「讀賦書

聞者始譁不已久乃信服

登第後自謂報親之日方長。不意其年四月遽遭武陽君程氏之喪。幸老蘇公尙健服除。侍父舟行出遊。自蜀至楚。舟行六十日。過郡十一。縣二十有六。自荊州陸行至京。

授河南府福昌主簿。會朝廷求直言之士。歐陽公以文忠薦。天章閣待制楊畋亦薦之。上文忠文五十篇。遂入選。比答制策。復入三等。授大理評事。簽書鳳翔府判官。時知鳳翔府者爲中書舍人宋選。初意文忠文人。未歷吏事。及見文忠判獄如流。乃愈重之。

治平^{英宗}二年^{號宗}轉殿中丞。遂自鳳翔還朝。英宗自藩邸聞其名。欲以唐故事召入翰林知制誥。爲宰相韓琦所止。未幾遭父喪。英宗亦即崩。

批評

慶歷聖德詩者。石介頌仁宗登用富弼、賈昌朝、余靖、歐陽修、韓琦、范仲淹、



十

蔡襄、杜衍、王素、王拱宸十一人而作也。君明臣良，庶歌喜起，真盛世景象。其時既無報紙，乃一首新詩，已不脛而走。雖蜀道中，冬烘村塾亦已見之。與小學生口講指畫，津津乎有餘味焉。宋之盛於斯為極矣。韓范富歐為時名臣，廬陵尤以文章重天下。草野小生皆知其

名宜也。乃以童年夢想之人及乎壯歲徒步上京拾取科第一。一結識之。使老成發後生可畏之嘆。豈非人生第一得意事哉。

宋人王宗稷撰東坡年表。記其干支爲丙子年。辛丑月。癸亥日。因曲爲之說云。丙子癸亥。水得東流。故才汗漫而澄清。子卯相刑。晚年多難。東坡亦云。「退之以磨蝎爲身宮。僕以磨蝎爲命宮。生平多得謗譽。殆同病也。」星命之說。近於迷信。今故不取。

歐陽公與其子棐論文。因及東坡。公嘆曰。「汝記吾言。三十年後。世上人更不道及我也。」其推許至矣。公歿。文忠爲銘其墓。

蘇洵在京修禮書。東坡子由二人均外任。念老蘇左右無侍子。子由奏乞留京師養親。老蘇臨死。以兄太白早亡。子孫未立。妹嫁杜氏。卒未葬。心常耿耿。東坡除喪。即葬姑。後官可蔭。推與太白曾孫彭。一門孝友如此。三蘇之所以爲三蘇也。豈徒文章而已哉。

第三章

與王安石之關係

神宗即位。改元熙寧。其年四月。詔王安石越次入對。文忠服闋還朝。則已在安石參政之時。倡言新法。朝局盡變。神宗召見文忠。問以政令得失。公謂「求治不宜太急。聽言不可太廣。進人不可太銳。願鎮以安靜。待物之來。然後應之。」退而上萬言書曰。

臣之所欲言者三言而已。願陛下結人心。厚風俗。存紀綱。人主之所恃者。人心而已。如木之有根。燈之有膏。魚之有水。農夫之有田。商賈之有財。失之則亡。此理之必然也。自古至今。未有和易同衆而不安。剛果自用而不危者。陛下亦知人心之不悅矣。祖宗以來。治財用者不過三司。今陛下不以財用付三司。無故又創制三司條例一司。使六七年。日夜講求於內。使者四十餘輩。分行營幹於外。夫制置三司條例司。求利之名也。六七年。與使者四十餘輩。求利之器也。造端宏大。民實驚疑。創法新奇。吏皆惶惑。以萬乘之主。而言利以天子之宰。而治財論說百端。喧傳萬口。或言京師正店。議置監官。變

路深山。當行酒禁。拘收僧尼常住。刻減兵吏廩祿。甚至欲復肉刑。民且狼顧。然而莫之顧者。徒曰我無其事。何恤於人言。操罔罟而入江湖。語人曰我非漁也。不如捐罔罟而人自信。驅鷹犬而赴林藪。語人曰我非獵也。不如放鷹犬而獸自馴。故臣以爲欲消讒慝而召和氣。則莫若罷條例司。今君臣宵旰。幾一年矣。而富國之功。茫如捕風。徒聞內帑出數百萬緡。祠部度五千餘人耳。以此爲術。其誰不能。而所行之事。道路皆知其難。汴水濁流。自生民以來。不以種稻。今欲陂而清之。萬頃之稻。必用千頃之陂。一歲一淤。三歲而滿矣。陛下遂信其說。即使相視地形所在。鑿空訪尋水利。妄庸輕剽。率意爭言。官司雖知其疎。不敢便行抑退。追集老少。相視可否。若非灼然難行。必須且爲興役。官吏苟且順從。眞謂陛下有意興作。上靡帑廩。下奪農時。隄防一開。水失故道。雖食議者之肉。何補於民。臣不知朝廷何苦而爲此哉。自古役人必用鄉戶。今者徒聞江浙之間。數郡顧役。而欲措之天下。單丁女戶。蓋天民之窮者也。而陛下首欲役之。富有四海。忍不加恤。自楊炎爲兩稅。租調與庸旣